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化儀征化纖股份有限公司

SINOPEC YIZHENG CHEMICAL FIBRE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石化儀征化纖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石化儀征化纖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報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石化儀征化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4年8月22日

本公司現任董事為盧立勇、孫志鴻、沈希軍、龍幸平、張鴻、官調生、孫玉國、李建平，
史振華*、喬旭*、楊雄勝*、陳方正*

*獨立董事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

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2014年半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三、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的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卢立勇先生，董事、总会计师李建平先生及资产财务部副主任曹来玉先生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根据本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不派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中期股利，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本公司有关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并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目录

一、释义.....	2
二、公司简介.....	3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
六、董事会报告.....	12
七、重要事项.....	21
八、财务报告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99
九、备查文件.....	119

一、释义

在本半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应具有以下含义：

[本公司]	指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于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871），H股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1033）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及不时的修改、修订和补充
[中国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纽约、伦敦及上海上市。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中信集团]	指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股份]	指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一持有本公司17.25%股权的主要股东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一家于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中国石化的控股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	指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是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附属公司
[中信银行]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信股份的附属公司
[A股]	指	在上交所上市的本公司内资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H股]	指	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十中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PTA]	指	精对苯二甲酸，生产聚酯的一种主要原料
[PX]	指	对二甲苯，生产PTA的一种主要原料
[MEG]	指	乙二醇，生产聚酯的一种主要原料
[仪化]	指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前称仪化集团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国有企业，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联系人
[人民币]	指	中国的法定货币人民币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远东仪化]	指	远东仪化石化（扬州）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远东控股根据《合营合同》在中国江苏省仪征市设立的合资公司
[远东控股]	指	百慕达远东新世纪（控股）公司，一家根据百慕达法律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为远东新世纪的附属公司
[远东新世纪]	指	指台湾远东新世纪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于台湾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是台湾远东集团旗下一家化工化纤制造企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结算]	指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资产管理公司]	指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附属公司
[仪化东丽]	指	仪化东丽聚酯薄膜有限公司
[仪化博纳]	指	仪化博纳织物有限公司

二、公司简介

1.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仪征化纤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inopec Yizheng Chemical Fibre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YCF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卢立勇

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朝阳	沈泽宏
联系地址	中国江苏省仪征市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电话	86-514-83231888	
传真	86-514-83235880	
电子信箱	cso@ycfc.com	

3.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中国江苏省仪征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900
办公地址	中国江苏省仪征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900
公司网址	http://www.ycfc.com
电子信箱	cso@ycfc.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本报告期公司基本情况未发生变更

4.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境内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香港联交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仪征市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本报告期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未发生变更

5. 公司股票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交所	*ST 仪化	600871	仪征化纤
H 股	香港联交所	仪征化纤	1033	

6.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4 年 4 月 15 日（注册资本变更）
注册登记地点	江苏省仪征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000400000997
税务登记号码	321081625908297
组织机构代码	62590829-7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江苏省工商管理局网站

7.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江苏省仪征市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注册会计师：汪超、刘毅

境外：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法律顾问：

香港：胡关李罗律师行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 1 号怡和大厦 26 楼

中国：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20 层

股票过户登记处：

H 股：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A 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总资产	8,839,788	10,629,304	(16.8)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5,314,678	7,063,464	(2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 0.886 元	人民币 1.177 元	(24.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利润	(1,748,786)	(488,91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082)	(746,044)	不适用
基本及摊薄每股(亏损)/收益	人民币(0.291)元	人民币 (0.081)元	不适用
净资产收益率	(28.26%)	(5.91%)	减 22.35 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人民币(0.049)元	人民币(0.124)元	不适用

2、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经审计）

(1)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7,924,423	8,717,991	-9.1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7,853	-579,338	不适用
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676,496	-595,561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0,279	-491,44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1,636	-479,27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使用以“-”号填列）	-257,014	-725,16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总资产	8,839,788	10,629,304	-16.8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5,346,286	7,096,488	-2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 0.891 元	人民币 1.183 元	-24.7

(2)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人民币千元	上年同期 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亏损以“-”号填列)	-0.292	-0.08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亏损以“-”号填列)	-0.292	-0.08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亏损以“-” 号填列)	-0.290	-0.08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3%	-5.92%	减 22.2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27.99%	-5.77%	减 22.22 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额 (人民币元 / 股) (使用以“-” 号填列)	-0.043	-0.121	不适用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有关资料是根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09
所得税影响额	-
合计	-8,643

4、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之间的重大差异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 人民币千元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千元	于 201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千元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1,750,279	-491,445	5,346,286	7,096,48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政府补助(a)	1,416	1,415	-31,608	-33,024
专项储备(b)	77	1,115	-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748,786	-488,915	5,314,678	7,063,464

调整的项目及金额的说明：

(a) 政府补助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政府提供的补助，按国家相关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不属于递延收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b) 专项储备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记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千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石化	2,415,000	0	0	2,415,000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作为原非流通股股东作出的限售承诺	自2013年8月20日起，在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014年8月20日起，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24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中信股份	1,035,000	0	0	1,035,000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作为原非流通股股东作出的限售承诺	
合计	3,450,000	0	0	3,450,000	-	-

3.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 股东数量

于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36,740户，其中境内A股股东36,234户，境外H股记名股东506户。本公司最低公众持股量已满足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

(2)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中国石化	国有法人	2,415,000,000	40.25	2,415,000,000	0
香港结算*	境外法人	2,079,401,507	34.66	0	0
中信股份	国有法人	1,035,000,000	17.25	1,035,000,000	0
郑雷	境内自然人	5,790,407	0.097	0	未知
孟卫军	境内自然人	5,221,055	0.087	0	未知
林友明	境内自然人	4,294,375	0.072	0	未知
王新华	境内自然人	4,218,100	0.070	0	未知
刘耀光	境内自然人	4,029,894	0.067	0	未知
陈社霞	境内自然人	3,200,950	0.053	0	未知
孟军	境内自然人	3,105,260	0.052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股)			股份种类	
香港结算*	2,079,401,507			H股	

郑雷	5,790,407	A股
孟卫军	5,221,055	A股
林友明	4,294,375	A股
王新华	4,218,100	A股
刘耀光	4,029,894	A股
陈社霞	3,200,950	A股
孟军	3,105,260	A股
IP KOW	2,850,000	H股
林涛	2,733,000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一致行动人	

注：*代理不同客户持有。

(3)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千股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中国石化	2,415,000	2014年8月20日*	300,000	一年
	2,115,000	2015年8月20日	300,000	两年
	1,815,000	2016年8月22日	1,815,000	三年
中信股份	1,035,000	2014年8月20日*	300,000	一年
	735,000	2015年8月20日	300,000	两年
	435,000	2016年8月22日	435,000	三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一致行动人			

注：* 截至本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尚未办理有限售条件股份的解禁手续。

(4) 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和其它人员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和淡仓

据董事所知，于2014年6月30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外，以下人士在公司的股份或相关权益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持股数目 (股)	约占本公司已 发行股本总数 的百分比 (%)	约占本公司已 发行内资股总 数的百分比 (%)	约占本公司已 发行H股总数 的百分比 (%)	淡仓 (股)
中国石化*	2,415,000,000	40.25	61.92	不适用	-
中信股份	1,035,000,000	17.25	26.54	不适用	-

* 于2014年6月30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持有中国石化73.39%的权益。

于2014年6月30日，据董事所知，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概无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上的记录权益。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5. 购买、出售或购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购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于报告期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之已发行股本的实际股数如下：

姓名	职务	期初持A股 股数 (股)	期末持A股 股数 (股)	持有本公司 股票期权	变动原因
卢立勇	董事长、 总经理	0	0	无	无变化
孙志鸿	副董事长	0	0	无	无变化
沈希军	副董事长、 副总经理	0	0	无	无变化
龙幸平	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张鸿	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官调生	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孙玉国	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李建平	董事、 总会计师	0	0	无	无变化
史振华	独立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乔旭	独立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杨雄胜	独立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陈方正	独立董事	0	0	无	无变化
曹勇	监事会主席	0	0	无	无变化
孙少波	监事	0	0	无	无变化
陈健	监事	0	0	无	无变化
邵斌	独立监事	0	0	无	无变化
储兵	独立监事	0	0	无	无变化
李建新	副总经理	0	0	无	无变化
张忠安	副总经理	0	0	无	无变化
吴朝阳	董事会秘书	0	0	无	无变化
肖维箴	原副董事长、 总经理	0	0	无	无变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于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监事概无拥有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相关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证的权益及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属应记录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所指的登记册或应根据《标准守则》由董事及监事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者。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卢立勇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聘任为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沈希军	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选举为副董事长	董事会选举
李建平	董事兼总会计师	选举为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肖维箴	无	离任副董事长、 总经理	退休

由于已届退休年龄，经本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肖维箴先生将不再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委员及本公司总经理职务，自2014年4月3日起生效。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聘任卢立勇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并选举沈希军先生为本公司副董事长。

董事会对肖维箴先生多年来的勤勉尽责、辛勤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对肖先生为公司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于2014年6月18日，本公司2013年股东年会选举李建平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 独立董事及审核委员会

于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独立董事为四名，其中一名为具有会计专业资格及财务管理经验人士。

本公司董事会已成立了审核委员会，且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

六、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谨此提呈董事会报告，以供审阅。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以下涉及的财务数字，除特别注明以外，均节录自本公司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未经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

半年度业绩

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面对十分严峻的市场环境和经营形势，进一步优化生产经营，加强精细化管理，突出科技创新和市场营销，大力降本压费，推进有效发展，努力减亏增效。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本公司营业额为人民币7,924,423千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8,717,991千元减少9.1%。受化工化纤市场持续低迷、聚酯行业深度调整的影响，以及本公司于2014年上半年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对相关的长期待摊费用进行加速摊销共计人民币1,160,027千元，本公司股东应占亏损为人民币1,748,786千元，基本每股亏损人民币0.291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股东应占亏损为人民币488,915千元，基本每股亏损人民币0.081元。

市场回顾

2014年上半年，受全球经济缓慢复苏，以及中国出口不旺、经济结构转型等因素影响，国内化工化纤市场需求持续疲软，境内聚酯业处于深度调整格局之中。与此同时，由于境内聚酯产能持续增加，聚酯供求矛盾进一步突出，市场竞争日益加剧。

2014年上半年，境内聚酯产能仍保持较快增长，新增聚酯产能约285万吨，至6月底境内聚酯总产能达4,507万吨，境内聚酯产能过剩的状况进一步加剧。上半年聚酯产量继续上升，但行业负荷进一步下降，境内涤纶纤维产量同比增长8.8%。涤纶纤维总供应量达18,528.6千吨，同比增长12.9%。与此同时，受境内聚酯刚性需求和聚酯产品出口总量继续上升的影响，境内涤纶纤维总消费量达16,093.1千吨，同比增长9.1%。

中国境内涤纶纤维供需状况

	涤纶长丝			涤纶短纤维			涤纶纤维		
	2014年 上半年 千吨	2013年 上半年 千吨	+/- (%)	2014年 上半年 千吨	2013年 上半年 千吨	+/- (%)	2014年 上半年 千吨	2013年 上半年 千吨	+/- (%)
产量	12,434.0	11,078.8	12.2	4,669.0	4,635.8	0.7	17,103.0	15,714.6	8.8
进口量	52.3	59.6	(12.3)	65.3	57.9	12.8	117.6	117.5	0.1
出口量	785.5	592.8	32.5	430.0	329.6	30.5	1,215.5	922.4	31.8
净进口量	(733.2)	(533.2)	37.5	(364.7)	(271.7)	34.2	(1,097.9)	(804.9)	36.4
期初库存	902	353.0	155.5	406.0	225.0	80.4	1,308.0	578.0	126.3
期末库存	850	423.0	101.0	370.0	320.0	15.6	1,220.0	743.0	64.2
总供应量	13,388.3	11,491.4	16.5	5,140.3	4,918.7	4.5	18,528.6	16,410.1	12.9
总消费量	11,752.8	10,475.6	12.2	4,340.3	4,269.1	1.7	16,093.1	14,744.7	9.1

数据来源：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生产营销

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生产装置继续保持安全、稳定运行。为了加快产品结构调整的步伐，本公司于2014年4月底对全部涤纶长丝生产装置实施关停，导致聚酯产品产量同比有所减少，上半年共生产聚酯产品1,194,683吨，比上年同期的1,198,717吨减少0.3%，聚酯聚合产能利用率为85.7%；由于PTA生产线大修，上半年共生产

PTA480,287 吨,比上年同期的 545,054 吨减少 11.9%。上半年,本公司通过经营性停车、调整生产负荷、产品质量攻关和新产品开发等措施,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努力扩销增效。共销售聚酯产品 967,152 吨,比上年同期的 918,620 吨增加 5.3%。共出口聚酯产品 27,947 吨,比上年同期的 33,699 吨减少 17.1%。扣除自用量等因素,产销率达 100.3%。

产品和技术开发

2014 年上半年,本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根据市场行情变化,及时调整生产运行负荷和品种结构,多产多销有效益的差别化产品。完成新产品开发 12 项,产业化新产品 13 项。上半年提出专利申请 17 件,获得专利授权 8 件。开发高性能聚乙烯纤维系列产品,关键质量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对位芳纶经过持续科研攻关、技术优化、装置改造和市场开拓,生产日趋稳定,产品质量和产量逐步提升。上半年,本公司共生产聚酯专用料 655,077 吨,专用料比率为 94.4%,同比提高 2.0 个百分点;生产差别化纤维 303,343 吨,差别化率达 80.1%,同比减少 4.3 个百分点。

内部管理

2014 年上半年,本公司强化从严管理,全面梳理诊断整改存在的问题,筑牢公司管理基础,促进管理水平全面提升;从严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加大检查考核力度,安全环保态势持续向好;进一步推进节能减排工作,持续减少能耗、物耗,主产品综合能耗同比减少 3.2%。大力推进降本增效,通过深化全员成本目标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各项降本减费措施。

下表列明本公司在所示报告期内的生产量、销售量、产品价格及营业额:

生产量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生产量 (吨)	占生产量比重 (%)	生产量 (吨)	占生产量比重 (%)
聚酯产品				
聚酯切片	602,572	50.4	591,043	49.3
瓶级切片	211,241	17.7	212,634	17.8
涤纶短纤维	327,546	27.4	303,682	25.3
涤纶中空纤维	29,285	2.5	32,617	2.7
涤纶长丝	24,039	2.0	58,741	4.9
总计	1,194,683	100.0	1,198,717	100.0

销售量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量 (吨)	占销售量比重 (%)	销售量 (吨)	占销售量比重 (%)
聚酯产品				
聚酯切片	376,600	38.9	354,328	38.6
瓶级切片	210,320	21.8	206,889	22.5
涤纶短纤维	332,784	34.4	289,870	31.6
涤纶中空纤维	30,435	3.1	28,062	3.0
涤纶长丝	17,013	1.8	39,471	4.3
总计	967,152	100.0	918,620	100.0

产品价格（人民币元 / 吨，不含增值税）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变动率 (%)
聚酯产品			
聚酯切片	7,416	8,656	-14.3
瓶级切片	7,707	9,060	-14.9
涤纶短纤维	8,314	9,436	-11.9
涤纶中空纤维	10,035	10,795	-7.0
涤纶长丝	9,280	9,896	-6.2
加权平均售价	7,904	9,112	-13.3

营业额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额 人民币千元	占营业额比重 (%)	营业额 人民币千元	占营业额比重 (%)
聚酯产品				
聚酯切片	2,792,869	35.2	3,066,941	35.2
瓶级切片	1,620,962	20.5	1,874,412	21.5
涤纶短纤维	2,766,812	34.9	2,735,158	31.4
涤纶中空纤维	305,418	3.9	302,928	3.5
涤纶长丝	157,873	2.0	390,597	4.4
其他	280,489	3.5	347,955	4.0
总计	7,924,423	100.0	8,717,991	100.0

2014 年上半年，本公司营业额为人民币 7,924,423 千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9.1%，主要是由于聚酯产品加权平均价格同比大幅下降所致。2014 年上半年，本公司聚酯产品加权平均价格(不含增值税)从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9,112 元/吨下降到人民币 7,904 元/吨，降幅为 13.3%。

销售成本

2014 年上半年，本公司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8,176,055 千元，占营业额的 103.2%，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8,949,348 千元减少人民币 773,293 千元，主要是由于原料成本下降所致。原料总成本为人民币 7,203,957 千元，占销售成本的 88.1%，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7,809,335 千元减少了 7.8%，主要是由于原料采购价格下降所致。上半年，外购主要原料加权平均价格同比下降 16.1%，其中 PX、PTA 和 MEG 分别比上年同期减少 17.9%、18.5%和 10.5%。

2014 年上半年，受本公司营业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9.1%，而销售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8.6%的影响，本公司毛亏人民币 251,632 千元，而去年同期毛亏为人民币 231,357 千元。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人民币千元	2013 年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销售费用	120,321	109,521	9.9
管理费用	1,289,826	236,329	445.8

财务费用/(净收益)	8,024	(1,943)	不适用
合计	1,418,171	343,907	312.4

2014年上半年，由于产品销量上升致使运费增加，销售费用同比增加9.9%；由于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管理费用同比增加445.8%；由于借款利息支出增加，财务费用为人民币8,024千元，而去年同期财务净收益为人民币1,943千元。上述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收入净额合计同比增加312.4%。

营业利润、税前利润及股东应占利润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营业(亏损)/利润	(1,669,005)	(592,015)	不适用
税前(亏损)/利润	(1,675,003)	(593,031)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贷项)	73,783	(104,116)	不适用
本公司股东应占(亏损)/利润	(1,748,786)	(488,915)	不适用
基本每股(亏损)/盈利(人民币元)	(0.291)	(0.081)	不适用

2014年上半年，尽管本公司进一步严格精细管理，全力搞好生产经营，努力降本减费以及优化产品结构，但由于聚酯市场需求依然不振、聚酯产能严重过剩以及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对相关的长期待摊费用进行加速摊销等因素，本公司税前亏损及本公司股东应占亏损分别为人民币1,675,003千元和人民币1,748,786千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税前亏损及本公司股东应占亏损分别为人民币593,031千元和人民币488,915千元。

财务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资金来源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以及短期借款等，而资金主要用于经营活动、资本性支出、偿还短期借款。

1. 资产、负债及权益分析

	于 2014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于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变化金额 人民币千元
总资产	8,839,788	10,629,304	(1,789,516)
流动资产	3,968,571	4,320,215	(351,644)
非流动资产	4,871,217	6,309,089	(1,437,872)
总负债	3,525,110	3,565,840	(40,730)
流动负债	3,465,089	3,504,507	(39,418)
非流动负债	60,021	61,333	(1,312)
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	5,314,678	7,063,464	(1,748,786)

于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总资产人民币8,839,788千元，总负债人民币3,525,110千元，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人民币5,314,678千元。与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相比（以下简称“与上年末相比”）变化及其主要原因如下：

总资产人民币8,839,788千元，与上年末相比减少人民币1,789,516千元。其中：流动资产人民币3,968,571千元，与上年末相比减少人民币351,644千元，主要是由于上半年营业额下降致使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减少人民币320,315千元所致。非流动资产人民币4,871,217千元，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1,437,872千元，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对存

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以及正常折旧致使物业、厂房及设备减少人民币 1,256,518 千元所致。

总负债人民币 3,525,110 千元，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40,730 千元。其中：流动负债人民币 3,465,089 千元，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39,418 千元，主要是由于上半年本公司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减少人民币 301,511 千元，同时短期借款增加人民币 262,093 千元。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60,021 千元，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1,312 千元。

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为人民币 5,314,678 千元，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1,748,786 千元，主要是由于 2014 年上半年本公司股东应占亏损为人民币 1,748,786 千元所致。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9.9%，而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 33.5%。

2.现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及 2013 年上半年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流量主要项目	2014 年 人民币千元	2013 年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294,082)	(746,044)
投资活动所得/(所用)现金净额	12,297	(139,608)
融资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260,323	762,5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净额	(21,462)	(123,056)
汇兑(损失)/收益	(1,340)	1,678
期初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5,797	162,027
期末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2,995	40,649

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人民币294,082千元，同比减少现金流出人民币451,962千元。主要是由于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原料成本下降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 12,297 千元，同比减少现金流出人民币 151,905 千元，主要是由于 2014 年上半年购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 260,323 千元，同比减少现金流入人民币 502,273 千元，主要是由于 2014 年上半年本公司偿还到期借款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3.银行借款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银行借款为人民币 1,865,000 千元(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02,907 千元)。上述借款均为须予一年内偿还，而且为固定利率贷款。2014 年 6 月 30 日的短期借款中，全部为人民币借款。

4.资本负债比率

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资本负债比率为 26.0%(2013 年 12 月 31 日：18.5%)。资本负债比率的计算方法为：有息债务/(有息债务+股东权益)。

5. 资产押记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资产押记情况。

6. 外汇风险管理

本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主要以人民币结算，所需外汇主要以美元结算，应收应付项目均于经常性项目下及时兑付，因此，汇率波动对本公司财务没有大的负面影响。

资本开支

2014 年上半年，本公司资本支出为人民币 170,985 千元。本公司继续按照谨慎原则，加强投资管理，力求投资回报最大化。6 万吨 / 年超仿棉短纤生产线改造项目已于 2014 年 6 月顺利投产，并生产出合格产品。热电生产中心脱硝除尘改造项目进展顺利，力争于 2014 年 8 月底实现锅炉烟气全部达标排放。实施了 10 万吨 / 年 1, 4-丁二醇项目的系统优化改造工作，但由于 1, 4-丁二醇产品市场急剧恶化，本公司决定延迟 1, 4-丁二醇装置的开车时间，下一步将通过优化运行，调整原料结构和产品结构，使其尽快发挥效益。

2014 年下半年市场预测及工作安排

2014 年下半年，境内聚酯业面临的经营形势依然非常严峻。世界经济仍将延续缓慢复苏态势，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局面仍将持续，聚酯市场需求增长缓慢、市场竞争加剧将难以有效改善；同时聚酯产能过剩的状况仍将持续，聚酯行业仍处于低谷期。面对严峻的经营环境，本公司将以效益为中心，进一步深化改革，从严管理，加快推动工作重心向科技创新和市场营销转移，大力降本减费，推动转型发展，努力实现全年各项生产经营指标。下半年，本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具体工作：

1. 强化生产管理，精心组织装置安全稳定运行

本公司将进一步落实从严管理的要求，精心组织生产，强化对工艺、设备、巡检和操作的全过程管控，确保装置安全稳定长周期运行；加强产销衔接，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和生产负荷，增产适销对路和高附加值产品；继续稳定和不断改进产品质量，提升产品性能，满足用户需求。下半年，计划生产聚酯产品 119.3 万吨，预计全年产量 238.8 万吨，同比减少 0.9%。计划生产 PTA 55.2 万吨，预计全年产量 103.2 万吨，同比减少 2.4%。

2. 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做好产供销衔接平衡和优化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进一步强化产供销衔接，努力抓好产品销售，落实低库存策略，努力全产全销、多创效益；同时控制好原料采购节奏和库存数量，防范市场风险，争取实现效益最大化。下半年，计划销售聚酯产品 98.9 万吨，产销率达到 100.0%，预计全年销售量 195.6 万吨，同比增长 1.9%。

3. 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差别化产品的效益贡献

本公司将以满足市场需求、增强产品竞争力为目标，坚持高附加值、有效益的差异化战略，实现产品升级和结构调整，努力增加差别化产品的效益贡献；做好超仿棉短纤规模化生产的工艺优化和质量提升工作，并加强市场推广力度。下半年，计划生产聚酯专用料 59.6 万吨，专用料比率达到 91.8%；计划生产差别化纤维 31.8 万吨，差别化率达到 76.5%。

4. 大力降本减费，积极推行节能降耗

本公司将进一步严格全员成本目标管理，继续落实年初制定的各项降本减费措施，严格管理预算外费用，努力完成费用控制目标；加快货款回笼，严格控制投资支出和支付管理，缓解资金使用压力。千方百计搞好节能降耗，继续通过技术改造和严格精细管理，压降能耗、物耗，努力实现全年节能和降耗目标。

5. 更加注重发展质量和效益，推动公司转型升级

本公司将紧紧围绕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坚持内涵发展和外延发展相结合，走差异化、高附加值的道路，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通过加强市场开发和品牌策划，尽快实现6万吨/年超仿棉短纤生产线的全产全销，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产能；抓紧启动3,000吨/年高性能聚乙烯纤维二期项目的建设，争取2015年下半年建成投产；采用自主研发技术，结合长丝业务退出，积极启动4万吨/年低熔点短纤生产线的改造建设。

(二) 公司主营业务分析（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计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本报告期 人民币千元	上年同期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营业收入	7,924,423	8,717,991	-9.1
营业成本	8,046,864	8,812,475	-8.7
销售费用	120,321	109,521	9.9
管理费用	391,805	374,303	4.7
财务费用(净收益以“-”号填列)	8,024	-1,94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014	-725,16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7	-139,60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255	741,719	-69.9
研发支出	13,870	14,244	-2.6

变动原因说明：

(1)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报告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报告期原料成本下降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到期借款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2.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化的详细说明

主要是本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对相关的长期待摊费用进行加速摊销合计人民币1,160,027千元，由于1,4-丁二醇产品市场急剧恶化，销售价格发生重大下跌，本公司决定对预计无法产生效益的1,4-丁二醇装置予以停产，因此本公司在资产减值测试的基础上对1,4-丁二醇资产提取了资产减值准备并对相关的长期待摊费用进行加速摊销共计人民币995,999千元；同时本公司对聚酯相关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64,028千元。

3.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营业业务分产品情况表

分产品	2014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2014 年上半年 营业成本 人民币千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	毛利率与上年同期 相比
聚酯切片	2,792,869	2,830,689	-1.4	-8.9	-9.1	增 0.2 个百分点
瓶级切片	1,620,962	1,600,938	1.2	-13.5	-13.1	减 0.5 个百分点
短纤及中空	3,072,230	3,001,772	2.3	1.1	-1.2	增 2.3 个百分点
长丝	157,873	213,962	-35.5	-59.6	-54.1	减 16.1 个百分点

(2) 营业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名称	2014 年上半年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中国大陆	7,493,751	-8.7
港澳台及海外	233,022	-26.9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证券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证券投资事项。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持有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4.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

5.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事项。

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7. 本公司合营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负债总额 人民币千元	净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远东仪化	2.5亿美元	40	1,535,436	68,247	1,467,189	5,120

8. 非募集资金主要项目情况

下表所列为 2014 年上半年内本公司有关资本支出项目投入金额和收益情况：

主要项目名称	上半年投入金额 人民币千元	项目进度	主要项目收益情况 (实现生产量)
--------	------------------	------	---------------------

10万吨/年1,4-丁二醇项目	112,967	建成未投产	-
热电生产中心脱硝除尘改造项目	32,723	在建	-
合成纤维加工应用中心项目	3,490	在建	-
南化公司-仪化公司氢气管道工程项目	173	在建	-
其它	21,632	-	-
合计	170,985	-	-

2014年下半年，本公司资本开支计划为人民币225,780千元，主要用于热电生产中心脱硝除尘改造项目、南化公司-仪化公司氢气管道工程项目、合成纤维加工应用中心项目以及一批技改技措、节能减排项目。下半年本公司将继续按照谨慎原则，安排资本开支的实施进度，力求投资回报最大化。计划中的资本开支将以自有资金及通过银行融资解决。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由于2013年度本公司业绩出现亏损，经本公司董事会建议，并已于2014年6月18日召开的本公司2013年股东年会批准，本公司201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本报告期无应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2.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本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不派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中期股利，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其他披露事项

1.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聚酯市场需求不足、聚酯产能过剩以及产品盈利空间严重萎缩难以在短期内有效改善，同时本公司在2014年上半年发生重大亏损，因此本公司预计2014年1至9月份经营业绩仍将出现亏损。

2.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承董事会命
卢立勇
董事长

2014年8月22日，南京

七、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发生。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尚未施行股权激励计划。

(五)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进行的有关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1) 以下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交易性质分类	交易对象	交易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 (%)
采购原材料	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	6,557,316	91.2
取得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	2,000,000	60.7
偿还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	1,900,000	74.1

本公司认为进行上述关联交易及选择关联方进行交易是必要的，并将持续发生。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也是从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市场实际出发。向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购买原材料将确保本公司原料安全稳定的供应及向中国石化财务借入资金可满足本公司在资金短缺时获得必要的财务资源，因而对本公司是有利的，上述交易乃主要按市场价格定价。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利润及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

(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及股权转让关联交易发生。

(3) 以下为本报告期内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余额
中国石化财务	—	—	—	700,000	100,000	800,000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报告期内上述关联交易是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普通业务往来及基于普通的商业交易条件或有关交易的协议基础上进行的。有关的关联交易均遵守两地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

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内进行的有关关联交易详情见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之注释六。

（六）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10%（含10%）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事项。

2. 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担保或抵押等事项。

于2013年6月14日召开的2012年股东年会批准了本公司为合营公司远东仪化贷款提供担保的决议案。本公司将为共计上限3.5亿美元的贷款按照其在远东仪化中的持股比例作出担保。目前，本公司持有远东仪化40%的权益。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担保发生额及余额均为零。

3. 其他重大合同

除本半年度报告另有披露外，在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公司以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做出的特殊承诺以及其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履行情况：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中国石化、 中信股份	自所持本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将提请本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制度的前提下提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不低于本公司2013年5月30日A股收盘价，即6.64元/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该价格做相应调整）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履行情况的进展公告》于2014年8月18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石化	在本公司股改完成后继续支持其后续发展，促进其加快转型发展，并将其作为今后相关业务发展平台。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没有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建议，并经2013年股东年会批准，本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4年度境内外审计师，并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

（九）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公司治理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能够按照境内外监管规定，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本公司自境内外发行A股和H股并上市以来，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严格按照境内外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相互制约、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机制，并致力于持续完善以达到监管机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十一）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不断完善内控于风险管理工作，加强重大风险管理与监督；持续开展流程梳理与规范工作，进一步强化业务流程执行力；精心组织内控测试，切实提高内控监督实效，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良好进展。

根据境内外监管规则要求，于2014年3月27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要求对2013年本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确认于2013年12月31日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登载于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根据相关监管规则，本公司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于2014年3月27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本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于2014年8月22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2014年版《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览和修订，并批准实施。

（十二）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在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内一直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惟：

守则条文第A.2.1条规定董事长与行政总裁的角色应有区分及不应由一人同时兼任。因年龄原因，肖维箴先生于2014年4月3日辞去本公司副董事长及总经理之职务，该辞任自该日生效。由于本公司暂未能物色合适的总经理人选，于2014年4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聘任卢立勇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该任命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守则条文第A.5.1条规定上市发行人应设立提名委员会。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设立提名委员会。但《公司章程》对董事的提名作出了明确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由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提名，其余的董事候选人由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提名。董事由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不超过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十三）遵守《标准守则》

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采纳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标准守则》，在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特定查询后，本公司确定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本报告期内均遵守《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标准守则》中所载的有关标准。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 于2013年6月19日，本公司与中国石化资产管理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附属公司，签订了一份收购仪化东丽50%股权及仪化博纳40%股权的意向书。有关公告登载于2013年6月20日之《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香港联交所网站。鉴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正对本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经本公司与中国石化资产管理公司协商，上述收购仪化东丽50%股权及仪化博纳40%股权的意向书将终止。

2. 本公司于2014年5月27日从实际控制人中国石化集团获悉其正在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拟对本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为此，本公司立即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5月28日起开始停牌，随即6月1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并于7月14日和8月1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停牌期间，本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九、财务报告

(一)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10097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征化纤”)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中期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中期财务报表是仪征化纤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中期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中期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中期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中期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中期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10097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上述仪征化纤的中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仪征化纤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汪超

中国·上海市
2014年8月22日

注册会计师

刘毅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 产	附 注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62,995	105,797
应收票据	四(2)	2,155,563	2,558,598
应收账款	四(3)	116,249	140,540
预付款项	四(5)	29,787	28,358
其他应收款	四(4)	163,015	7,813
存货	四(6)	1,332,117	1,320,644
其他流动资产	四(7)	108,845	158,465
流动资产合计		3,968,571	4,320,21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四(8)	586,876	584,850
固定资产	四(9)	3,846,744	3,963,871
在建工程	四(10)	276,618	1,279,939
无形资产	四(11)	160,979	271,143
长期待摊费用	四(12)	-	135,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3)	-	73,7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71,217	6,309,089
资产总计		8,839,788	10,629,304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5)	1,865,000	1,602,907
应付票据	四(16)	300,000	400,000
应付账款	四(17)	760,762	800,758
预收款项	四(18)	262,944	310,086
应付职工薪酬	四(19)	36,906	2,246
应交税费	四(20)	8,804	11,570
应付利息	四(21)	2,777	2,793
其他应付款	四(22)	227,897	374,147
流动负债合计		3,465,090	3,504,507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四(23)	28,412	28,309
负债合计		3,493,502	3,532,816
股东权益			
股本	四(24)	6,000,000	6,000,000
资本公积	四(25)	1,146,794	1,146,794
专项储备	四(26)	1,524	1,447
盈余公积	四(27)	200,383	200,383
(累计亏损)/未分配利润	四(28)	(2,002,415)	(252,136)
股东权益合计		5,346,286	7,096,48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8,839,788	10,629,3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卢立勇 总经理: 卢立勇 总会计师: 李建平 资产财务部副主任: 曹来玉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 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一、营业收入	四(29)	7,924,423	8,717,991
减: 营业成本	四(29)	(8,046,864)	(8,812,4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30)	(2,764)	(29)
销售费用	四(31)	(120,321)	(109,521)
管理费用	四(32)	(391,805)	(374,303)
财务收益- 净额	四(33)	(8,024)	1,943
资产减值损失	四(34)	(1,024,524)	15
投资收益/(损失)	四(35)	2,026	(2,959)
其中: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2,026	(2,959)
二、营业亏损		(1,667,853)	(579,338)
加: 营业外收入	四(36)	3,063	1,305
减: 营业外支出	四(37)	(11,706)	(17,52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40)	(3,360)
三、亏损总额		(1,676,496)	(595,56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38)	(73,783)	104,116
四、净亏损		(1,750,279)	(491,445)
五、每股亏损	四(39)		
基本每股亏损(人民币元)		(0.29)	(0.08)
稀释每股亏损(人民币元)		(0.29)	(0.08)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50,279)	(491,4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卢立勇

总经理: 卢立勇

总会计师: 李建平 资产财务部副主任: 曹来玉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品收到的现金		8,296,580	8,490,1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11	1,191
现金流入小计		8,299,591	8,491,3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53,590)	(8,526,0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5,103)	(458,0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935)	(26,61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40)(a)	(206,977)	(205,757)
现金流出小计		(8,556,605)	(9,216,553)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41)(a)	(257,014)	(725,1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2	1,0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40)(b)	22,625	1,977
现金流入小计		23,827	3,051
购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30)	(122,659)
取得金融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20,000)
现金流出小计		(11,530)	(142,65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7	(139,6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95,411	1,357,7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5,088)	(595,128)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068)	(20,877)
现金流出小计		(3,072,156)	(616,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255	741,7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40)	1,6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四(41)(c)	(22,802)	(121,3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797	162,0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41)(d)	62,995	40,6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卢立勇

总经理：卢立勇

总会计师：李建平资产财务部副主任：曹来玉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00,000	3,146,794	80	200,383	1,202,081	8,549,338
2013 年 1 月至 6 月增减变动额						
净亏损	-	-	-	-	(491,445)	(491,445)
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1,199	-	-	1,199
- 本期使用	-	-	(84)	-	-	(84)
201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000,000	3,146,794	1,195	200,383	710,636	8,059,008
2013 年 7 月至 12 月增减变动额						
净亏损	-	-	-	-	(962,772)	(962,772)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四(25) 2,000,000	(2,000,000)	-	-	-	-
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529	-	-	529
- 本期使用	-	-	(277)	-	-	(277)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00,000	1,146,794	1,447	200,383	(252,136)	7,096,488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00,000	1,146,794	1,447	200,383	(252,136)	7,096,488
2014 年 1 月至 6 月增减变动额						
净亏损	-	-	-	-	(1,750,279)	(1,750,279)
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432	-	-	432
- 本期使用	-	-	(355)	-	-	(355)
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6,000,000	1,146,794	1,524	200,383	(2,002,415)	5,346,2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卢立勇 总经理：卢立勇 总会计师：李建平 资产财务部副主任：曹来玉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1993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江苏省仪征市。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本公司为原国有企业仪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仪化”)，现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以下简称“仪化集团”)重组的一部分。成立同日，仪化经营的主要业务连同有关资产及负债均由本公司接收。

本公司于 1994 年 3 月、1995 年 1 月和 1995 年 4 月分别发行 1,000,000,000 股 H 股、200,000,000 股 A 股和 400,000,000 股新 H 股。本公司的 H 股和新 H 股分别于 1994 年 3 月 29 日和 1995 年 4 月 2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A 股于 1995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于 1997 年 11 月 19 日，根据国务院以及中国政府有关部门发布的对本公司和仪化在内的有关公司进行重组的指示，中国东联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联集团公司”)承继以前由仪化持有的本公司 1,680,000,000 股国有法人股股份(占本公司现发行总股份 42%)，成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原名“中信集团公司”)继续持有其在重组前已持有的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 18%的国有法人股股份计 720,000,000 股，而余下的 40%股份计 1,600,000,000 股由国内外公众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持有。

根据国务院 1998 年 7 月 21 日批准的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重组方案，东联集团公司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重组完成以后，仪化取代东联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42%。

于 2000 年 2 月 25 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完成重组，并成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自该日起，以前由仪化持有的本公司 1,680,000,000 股国有法人股股份(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 42%)转让给中国石化，中国石化成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根据 2000 年 10 月 18 日股东大会通过的特别决议案，本公司的名称由“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改为“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中信设立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股份”)，并与其签订了重组协议。根据该重组协议，中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20,000,000 股非流通股作为出资额的一部分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投入中信股份，自此中信股份持有本公司 18%的股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3]442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和财政部财金函[2013]61号文《财政部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本公司于2013年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13年8月16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10股支付5股对价股份，共计支付100,000,000股。该等股份支付之后，中国石化和中信股份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分别自42%和18%下降至40.25%和17.25%。自2013年8月22日起，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即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权。同时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由原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所有企业法人股暂未实现流通。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H股记录日期(2013年11月13日)的H股总股本和A股股权登记日(2013年11月20日)的A股总股本为基准，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新增H股股份计700,000,000股和A股股份计1,300,000,000股，该项交易已于2013年11月22日完成。

本公司于2014年5月27日接到最终控股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的通知，因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准备筹备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重组涉及中国石化集团下属的石油工程板块的相关业务和资产，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28日起停牌。截至本报告日，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案尚在讨论中。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化纤、化工产品及其原辅材料、纺织机械的生产，纺织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各类设备、设施安装检修，电力生产，计算机和软件服务；住宿、餐饮、文化娱乐服务(限分公司经营)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8月22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i) 财务报表编制准则及规定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ii) 持续经营基准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产生净亏损 17.50 亿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的累计亏损为 20.02 亿元。本公司考虑了未来经营活动中持续取得净现金流入的能力、尚未使用的银行信贷额度约 9.35 亿元以及本公司拟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管理层及董事确信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后的十二个月内能够清偿到期的债务或进行再融资, 因而本公司仍按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报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为人民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外币折算 –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指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金融资产分类(续)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超过 20%）或非暂时性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持续 6 个月）等。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续)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和借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d)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8)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应收款项余额的 5%。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u>应收账款计提比例</u>	<u>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u>
一年以内(含一年)	-	-
一到二年(含二年)	30%	30%
二到三年(含三年)	60%	60%
三年以上	100%	100%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应收款项(续)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 存在客观证据(如账龄超过 1 年且催收不还、性质独特等)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9)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零配件及周转材料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零配件及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等, 零配件及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a)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合营企业通过支付现金取得，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于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公司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本公司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投资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各投资方一致同意；
- 如果各投资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则其是否必须在各投资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1)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固定资产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年	3%	1.9%至 4.9%
机器设备	5-30 年	3%	3.2%至 19.4%
运输工具及其他固定资产	4-18 年	3%	5.4%至 24.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续)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1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使用权和技术使用权，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4 年至 50 年平均摊销。

(b) 专利使用权

专利使用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c) 技术使用权

技术使用权按协议约定的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续)

(e) 研究与开发(续)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f)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职工薪酬(续)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18)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9)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 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吊装和运输等劳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主要为财政补贴，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租赁 – 经营租赁

实质上尚未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3)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高危行业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相关产品生产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4)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2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关联方(续)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c) 对本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d) 与本公司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e)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f)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g)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h)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i)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j)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k)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l)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m)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a)，(b)和(k)情形之一的企业；
- (n)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g)，(h)和(l)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o) 由(g)，(h)，(l)和(n)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期间或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二(8)所述，本公司定期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b)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二(9)所述，本公司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公司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c) 税项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此外，本公司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及税务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本公司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项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而计算该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运用大量的判断及估计，同时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d) 长期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16)所述,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公司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毛利、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毛利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如果相关假设及估计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本公司需对长期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相关假设及估计出现有利变化,相关减值准备也不会转回。

(e)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1)、(14)和(15)所述,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金额。其中资产使用寿命为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为本公司依据各项费用投入的预计受益期限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三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3%或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或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5%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每平方米4元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自2012年10月1日起,本公司运输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人民币	—	—	21	—	—	27
银行存款 - 人民币	—	—	43,577	—	—	81,543
美元	38	6.1528	234	38	6.0969	231
			43,811			81,774
关联公司存款 - 人民币	—	—	19,163	—	—	23,996
			62,995			105,797

关联公司存款指存于本公司关联方中信银行及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财务”)的关联公司存款,按市场利率计算利息。

于2014年6月30日,银行存款中不存在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向银行质押的存款(2013年12月31日:20,000千元)(附注四(16))。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2,155,563</u>	<u>2,558,598</u>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票据并无用于质押且均未逾期。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金额最大的前五名票据情况如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出票单位一	2014 年 5 月 26 日	2014 年 8 月 20 日	18,943
出票单位二	2014 年 4 月 28 日	2014 年 7 月 28 日	11,293
出票单位二	2014 年 6 月 26 日	2014 年 9 月 26 日	10,568
出票单位三	2014 年 5 月 16 日	2014 年 8 月 12 日	9,503
出票单位三	2014 年 4 月 17 日	2014 年 7 月 11 日	9,116
			<u>59,423</u>

(3) 应收账款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16,249	140,540
减: 坏账准备	-	-
	<u>116,249</u>	<u>140,540</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u>116,249</u>	<u>140,540</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249	100%	-	-	140,540	100%	-	-

本公司依据附注二(8)所述的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减值准备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16,249	100%	-	-	140,540	100%	-	-

(d) 于本报表期间,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表期间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e) 于2014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单位一	第三方	16,108	1年以内	13.86%
单位二	第三方	12,329	1年以内	10.61%
单位三	第三方	8,137	1年以内	7.00%
单位四	第三方	5,587	1年以内	4.81%
单位五	第三方	5,182	1年以内	4.46%
		<u>47,343</u>		<u>40.74%</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f)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及其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15	0.00%	-	7,094	5.05%	-

除上表列示外,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g)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1,318	6.1528	69,637	17,102	6.0969	104,272

(4) 其他应收款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附注六(5))	138,798	-
应收第三方	25,110	9,107
减: 坏账准备	(893)	(1,294)
	163,015	7,813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63,015	7,813
三年以上	893	1,294
	163,908	9,107
减: 坏账准备	(893)	(1,294)
	163,015	7,813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163,908	100%	(893)	1%	9,107	100%	(1,294)	14%

本公司依据附注二(8)所述的会计政策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63,015	99%	-	-	7,813	86%	-	-
三年以上	893	1%	(893)	100%	1,294	14%	(1,294)	100%
	163,908	100%	(893)	100%	9,107	100%	(1,294)	100%

(d) 于本报表期间, 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报表期间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e) 于2014年6月30日, 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附注六(5))	关联方	138,798	一年以内	84.68%
单位二	第三方	21,094	一年以内	12.87%
单位三	第三方	1,118	一年以内	0.68%
单位四	第三方	893	一年以内	0.54%
单位五	第三方	460	一年以内	0.28%
		162,363		99.06%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f)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 关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 备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 公司	关联方	138,798	84.68%	-	-	-	-

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g) 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没有以外币计价的余额。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9,787	100%	28,358	100%

(b) 于2014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预付 时间	未结算 原因
中国石化及其 子公司	关联方	21,627	73%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单位二	第三方	3,520	12%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单位三	第三方	3,000	1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单位四	第三方	893	3%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单位五	第三方	386	1%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29,426	99%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预付款项(续)

(c) 预付关联方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中石化集团公司及其 子公司	-	-	-	15,000	53%	-
中国石化及其子公司	21,627	73%	-	-	-	-
	<u>21,627</u>	<u>73%</u>	<u>-</u>	<u>15,000</u>	<u>53%</u>	<u>-</u>

除上表列示外，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d) 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付款项中没有以外币计价的余额。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589,558	(11,392)	578,166	467,866	(11,392)	456,474
在产品	87,268	-	87,268	140,116	-	140,116
库存商品	610,655	(16,447)	594,208	666,697	(16,447)	650,250
零配件及 周转材料	90,325	(17,850)	72,475	91,654	(17,850)	73,804
	<u>1,377,806</u>	<u>(45,689)</u>	<u>1,332,117</u>	<u>1,366,333</u>	<u>(45,689)</u>	<u>1,320,644</u>

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且未用于抵押或担保。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11,392	-	-	11,392
库存商品	16,447	-	-	16,447
零配件及周转材料	17,850	-	-	17,850
	<u>45,689</u>	<u>-</u>	<u>-</u>	<u>45,689</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01,494	151,124
其他	7,351	7,341
	<u>108,845</u>	<u>158,465</u>

(8) 长期股权投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586,876	584,85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586,876</u>	<u>584,850</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核算方法	投资 成本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2014 年 6 月 30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远东仪化	权益法	581,340	<u>584,850</u>	<u>2,026</u>	<u>586,876</u>	40%	40%

本公司与合营方约定远东仪化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需合营双方一致同意，因此本公司对远东仪化按合营企业核算。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原价合计	14,044,597	995,731	(115,160)	14,925,168
房屋及建筑物	1,985,483	4,369	(59,782)	1,930,070
机器设备	11,042,812	983,887	(37,605)	11,989,094
运输工具及其他 固定资产	1,016,302	7,475	(17,773)	1,006,004
累计折旧合计	(9,436,467)	(240,757)	82,658	(9,594,566)
房屋及建筑物	(983,889)	(33,258)	29,393	(987,754)
机器设备	(7,731,372)	(189,344)	41,361	(7,879,355)
运输工具及其他 固定资产	(721,206)	(18,155)	11,904	(727,457)
账面净值合计	4,608,130	—	—	5,330,602
房屋及建筑物	1,001,594	—	—	942,316
机器设备	3,311,440	—	—	4,109,739
运输工具及其他 固定资产	295,096	—	—	278,547
减值准备合计	(644,259)	(845,949)	6,350	(1,483,858)
房屋及建筑物	(8,253)	-	627	(7,626)
机器设备	(581,324)	(845,949)	5,692	(1,421,581)
运输工具及其他 固定资产	(54,682)	-	31	(54,651)
账面价值合计	3,963,871	—	—	3,846,744
房屋及建筑物	993,341	—	—	934,690
机器设备	2,730,116	—	—	2,688,158
运输工具及其他 固定资产	240,414	—	—	223,896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240,757 千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13,557 千元), 其中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230,457 千元、20 千元、10,280 千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215 千元、22 千元、12,320 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续)

鉴于 2014 年第二季度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快速上涨, 本公司聚酯切片产品的毛利水平急剧下降。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对聚酯切片事业部包括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内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估计, 对该等资产组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4,028 千元, 并将计提的减值准备全部分配至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该等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折现率为 13%。该减值损失的确定也参考了在中国注册的独立评估师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评估结果。

此外, 鉴于 1,4-丁二醇产品价格受煤化工产品冲击以及严重的产能过剩的影响从 2014 年 4 月开始持续大幅度下跌, 同时本公司正丁烷工艺路线所需的原料价格过高导致单位生产成本在市场上缺乏竞争力, 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对 1,4-丁二醇事业部马来酸酐生产装置和 1,4-丁二醇生产装置进行了减值测试, 同时决定对预计无法产生效益的 1,4-丁二醇生产装置予以停产。根据对包括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在内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 分别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81,921 千元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8,575 千元。此外, 由于 1,4-丁二醇装置停产, 已投送的催化剂将失去效用, 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将计入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净值为 135,503 千元的已投送催化剂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根据该等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折现率为 13%。该减值损失的确定也参考了在中国注册的独立评估师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评估结果。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995,731 千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73,553 千元)。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由于生产安排原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如下: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625	(2,294)	(120)	10,211
机器设备	81,800	(48,599)	(22,167)	11,034
运输工具及其他固定 资产	10,906	(4,167)	(6,280)	459
	<u>105,331</u>	<u>(55,060)</u>	<u>(28,567)</u>	<u>21,704</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在建工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10万吨/年1,4- 丁二醇项目	-	-	-	1,027,276	-	1,027,276
现有厂房及设备 更新	95,238	-	95,238	107,669	-	107,669
热电生产中心脱 硝除尘改造项 目	92,721	-	92,721	59,998	-	59,998
南化公司-仪化 公司氢气管道 工程项目	75,169	-	75,169	74,996	-	74,996
合成纤维加工应 用中心项目 (仪征分院)	13,490	-	13,490	10,000	-	10,000
	<u>276,618</u>	<u>-</u>	<u>276,618</u>	<u>1,279,939</u>	<u>-</u>	<u>1,279,939</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转入长 期待摊费用	2014年 6月30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10万吨/年1,4-丁二醇项目	1,670,082	1,027,276	112,967	(961,668)	(178,575)	-	98%	100%	自筹
现有厂房及设备更新	227,769	107,669	21,632	(34,063)	-	95,238	74%	—	自筹
热电生产中心脱硝除尘改造项目	185,203	59,998	32,723	-	-	92,721	50%	50%	自筹
南化公司-仪化公司氢气管道工程项目	159,800	74,996	173	-	-	75,169	47%	47%	自筹
合成纤维加工应用中心项目(仪征分院)	42,930	10,000	3,490	-	-	13,490	31%	31%	自筹
		<u>1,279,939</u>	<u>170,985</u>	<u>(995,731)</u>	<u>(178,575)</u>	<u>276,618</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在建工程(续)

(b) 重大在建工程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的工程进度分析如下: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备注
南化公司-仪化公司氢气管道工程项目	47%	仪征段管线已完成, 南京段在建
热电生产中心脱硝除尘改造项目	50%	正在进行设备安装
合成纤维加工应用中心项目(仪征分院)	31%	正在进行设备安装

(11) 无形资产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6月30日
原价合计	767,451	178,575	(144,190)	801,836
土地使用权(a)	406,123	-	(144,190)	261,933
专利使用权	208,893	178,575	-	387,468
技术使用权	152,435	-	-	152,435
累计摊销合计	(496,308)	(4,537)	38,563	(462,282)
土地使用权(a)	(142,861)	(3,970)	38,563	(108,268)
专利使用权	(208,893)	-	-	(208,893)
技术使用权	(144,554)	(567)	-	(145,121)
减值准备合计	-	(178,575)	-	(178,575)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使用权(b)	-	(178,575)	-	(178,575)
技术使用权	-	-	-	-
账面价值合计	271,143	—	—	160,979
土地使用权	263,262	—	—	153,665
专利使用权	-	—	—	-
技术使用权	7,881	—	—	7,314

(a) 因相关土地法规的限制, 2001年本公司和仪征资产分公司资产调整方案所涉及的土地资产的使用权至今无法办理转让手续, 经本公司和仪征资产分公司协商, 上述土地资产调整予以撤销, 原值为131,398千元的土地使用权因此转入本公司对仪化集团的应收款项, 同时参照土地和资金的使用价格, 仪征资产分公司一次性补偿本公司7,400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续)

- (b) 如附注四(9)所述, 鉴于 1,4-丁二醇产品价格从 2014 年 4 月开始发生持续大幅度下跌, 并且市场上存在严重的产能过剩, 同时正丁烷工艺路线所需的原料价格过高导致单位生产成本在市场上缺乏竞争力, 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对 1,4-丁二醇事业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估计并计提了相应资产减值准备。考虑到本公司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不会生产 1,4-丁二醇, 本公司对用于生产 1,4-丁二醇的专利使用权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178,575 千元。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4,537 千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5,252 千元), 并已全额计入当期损益。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并无用于抵押及担保。

(12) 长期待摊费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装置长效催化剂	135,503	-	(135,503)	-	-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为本公司于 2013 年度投入 1,4-丁二醇生产装置内的长效催化剂, 原按其技术规格中列明的可使用寿命内摊销。

如附注四(9)所述, 鉴于 1,4-丁二醇产品价格从 2014 年 4 月开始发生持续大幅度下跌, 并且市场上存在严重的产能过剩, 同时正丁烷工艺路线所需的原料价格过高导致单位生产成本在市场上缺乏竞争力, 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对 1,4-丁二醇事业部包括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在内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估计, 考虑到 1,4-丁二醇资产组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不会投入生产, 已经投入的催化剂将失去其效用, 本公司于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将账面净值为 135,503 千元的催化剂全部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及				
折旧影响	-	-	64,989	259,956
递延收益	-	-	7,077	28,309
预提费用	-	-	1,293	5,174
安全生产费	-	-	-	-
可抵扣亏损	-	-	-	-
其他	-	-	424	1,695
	<u>-</u>	<u>-</u>	<u>73,783</u>	<u>295,134</u>

根据相关税法的规定，本公司产生的税务亏损可于未来五年内抵扣本公司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故税务亏损可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而根据本公司会计政策，递延所得税资产仅可在未来很可能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情况下方能确认。

本公司管理层考虑到2012和2013年度均存在大额亏损的情况以及未来市场不确定性等重大因素的影响，认为本公司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因此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冲销了递延所得税资产73,783千元。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2,470,989	1,926,03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26,169	-
	<u>3,897,158</u>	<u>1,926,032</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7	847,115	847,115
2018	1,078,917	1,078,917
2019	544,957	-
	<u>2,470,989</u>	<u>1,926,032</u>

(14) 资产减值准备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94	-	-	(401)	893
存货跌价准备	45,689	-	-	-	45,68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44,259	845,949	-	(6,350)	1,483,85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78,575	-	-	178,575
	<u>691,242</u>	<u>1,024,524</u>	<u>-</u>	<u>(6,751)</u>	<u>1,709,015</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短期借款

	币种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关联方信用借款(附注六(5))	人民币	800,000	700,000
第三方信用借款	人民币	1,065,000	720,000
	美元	-	182,907
		<u>1,865,000</u>	<u>1,602,907</u>

于2014年6月30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5.36%(2013年12月31日:4.73%)。

于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于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获得但尚未使用的短期借款授信额度为人民币935,000千元(2013年12月31日:550,000千元)。

(16) 应付票据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300,000</u>	<u>400,000</u>

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分别由零元及20,000千元的银行存款作为质押。

(17) 应付账款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附注六(5))	347,036	488,661
应付第三方	<u>413,726</u>	<u>312,097</u>
	<u>760,762</u>	<u>800,758</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应付账款(续)

(a)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化及其子公司	346,998	488,565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38</u>	<u>96</u>
	<u>347,036</u>	<u>488,661</u>

除上表列示外，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其他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b)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无金额重大且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c)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26,042	6.1528	<u>160,231</u>	67,702	6.0969	<u>412,772</u>

(18) 预收款项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六(5))	5,136	4,256
预收第三方款	<u>257,808</u>	<u>305,830</u>
	<u>262,944</u>	<u>310,086</u>

(a)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b)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中无金额重大且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c) 预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79	6.1528	<u>1,101</u>	-	-	<u>-</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19,393	(284,393)	35,000
职工福利费	-	54,153	(54,153)	-
社会保险费	-	117,499	(117,138)	3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5,629	(25,629)	-
基本养老保险	-	60,498	(60,498)	-
失业保险费	-	4,537	(4,537)	-
工伤保险费	-	2,391	(2,030)	361
补充医疗保险费	-	8,991	(8,991)	-
补充养老保险费	-	15,453	(15,453)	-
住房公积金	-	38,274	(38,27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84	7,257	(8,006)	1,435
其他	62	5,123	(5,075)	110
	<u>2,246</u>	<u>541,699</u>	<u>(507,039)</u>	<u>36,906</u>

于2014年6月30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

本公司在职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社会统筹基本养老保险及基本医疗保险，并按照规定的供款比例提取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此外，本公司按照不超过员工工资5%的比例为员工提供年金计划。本公司员工在本公司服务达一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该计划项下资金由员工以及本公司代表所组成的委员会管理，并与本公司之资金分开处理。所参与年金计划的员工于退休后可按照其退休前工资的一定比例自年金计划中领取退休金。除基本养老金保险以及年金外，本公司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

(20) 应交税费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应交土地使用税	4,266	4,266
应交房产税	3,543	3,46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75	3,817
应交营业税	420	19
	<u>8,804</u>	<u>11,570</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利息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附注六(5))	1,198	1,078
应付第三方	1,579	1,715
	<u>2,777</u>	<u>2,793</u>

(22) 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20,731	311,699
其他	107,166	62,448
	<u>227,897</u>	<u>374,147</u>

(a) 应付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中国石化及其子公司	1,588	1,436
应付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4,550	40,654
	<u>26,138</u>	<u>42,090</u>

除以上列示外,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b)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35,074 千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 74,764 千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项,由于工程项目质保期尚未结束,该类款项尚未结清。

(c)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没有以外币计价的余额。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递延收益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412	26,30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	2,000
	<u>28,412</u>	<u>28,309</u>

政府 补助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300 吨高性能聚乙烯纤维项目	8,625	-	(591)	8,034	与资产相关
220t/h 锅炉烟气脱硫项目	5,111	-	(252)	4,859	与资产相关
3000 吨/年高性能聚乙烯纤维干法 纺丝成套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6,000	-	-	6,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节能减排专项-水务臭气收集系 统改造项目	1,473	-	(54)	1,419	与资产相关
专用设备资产拨款-高性能纤维重点 实验室	2,000	1,000	-	3,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专 项引导资金	3,100	-	-	3,100	与资产相关
	<u>26,309</u>	<u>1,000</u>	<u>(897)</u>	<u>26,412</u>	
3000 吨/年高性能聚乙烯纤维干法 纺丝成套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000	-	-	2,000	与收益相关
	<u>28,309</u>	<u>1,000</u>	<u>(897)</u>	<u>28,412</u>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897 千元，账列营业外收入。

(24) 股本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内资法人股(A 股)	3,450,000	3,450,000
人民币社会公众股(A 股)	450,000	450,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 股)	2,100,000	2,100,000
	<u>6,000,000</u>	<u>6,000,000</u>

如附注一所述，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中国石化、中信股份承诺其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24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所有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均未实现流通。

根据本公司经批准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经过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获准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上述新增 2,000,000,000 股股份的交易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完成，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4)第 138 号验资报告。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资本公积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1,078,825	-	-	1,078,825
其他资本公积 -	67,969	-	-	67,969
其中：国家项目拨款	39,630	-	-	39,630
	<u>1,146,794</u>	<u>-</u>	<u>-</u>	<u>1,146,794</u>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078,825	-	(2,000,000)	1,078,825
其他资本公积 -	67,969	-	-	67,969
其中：国家项目拨款	39,630	-	-	39,630
	<u>3,146,794</u>	<u>-</u>	<u>(2,000,000)</u>	<u>1,146,794</u>

(26) 专项储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1,447	432	(355)	1,524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人民币 432 千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199 千元)，计入当期相关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2014 上半年度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共计人民币 355 千元(2013 上半年度：人民币 84 千元)，均属于费用性支出。

(27) 盈余公积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0,383	-	-	200,383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0,383	-	-	200,383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盈余公积(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28) (累计亏损)/未分配利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252,136)	不适用	1,202,081	不适用
减：本期净亏损	(1,750,279)	不适用	(491,445)	不适用
期末未分配利润	<u>(2,002,415)</u>		<u>710,636</u>	

(2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7,726,773	8,525,538
其他业务收入	197,650	192,453
	<u>7,924,423</u>	<u>8,717,991</u>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成本	7,879,566	8,646,309
其他业务成本	167,298	166,166
	<u>8,046,864</u>	<u>8,812,475</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本公司主营业务均为化纤行业，按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聚酯切片	2,792,869	2,830,689	3,066,941	3,114,987
瓶级切片	1,620,962	1,600,938	1,874,412	1,842,931
短纤及中空	3,072,230	3,001,772	3,038,086	3,037,559
长丝	157,873	213,962	390,597	466,502
其他	82,839	232,205	155,502	184,330
	<u>7,726,773</u>	<u>7,879,566</u>	<u>8,525,538</u>	<u>8,646,309</u>

按地区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中国大陆	7,493,751	7,656,170	8,206,708	8,333,570
港澳台及海外	233,022	223,396	318,830	312,739
	<u>7,726,773</u>	<u>7,879,566</u>	<u>8,525,538</u>	<u>8,646,309</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转供动力	150,888	123,884	152,932	124,058
其他	46,762	43,414	39,521	42,108
	<u>197,650</u>	<u>167,298</u>	<u>192,453</u>	<u>166,166</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1,085,077 千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166,822 元),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3.69%(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3.38%), 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 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单位一	298,747	3.77%
单位二	271,712	3.43%
单位三	188,577	2.38%
单位四	163,965	2.07%
单位五	162,076	2.04%
	<u>1,085,077</u>	<u>13.69%</u>

(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8	3
教育费附加	976	2
营业税	420	24
	<u>2,764</u>	<u>29</u>

(31) 销售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运输费用	87,649	76,571
销售代理费	21,119	21,520
其他销售费用	11,553	11,430
	<u>120,321</u>	<u>109,521</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管理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维修费	126,504	136,844
职工薪酬	169,834	132,472
社区服务费	20,508	20,256
税费	18,555	18,430
技术开发费	13,870	14,244
折旧及摊销	12,836	13,720
其他管理费用	29,698	38,337
	<u>391,805</u>	<u>374,303</u>

(33) 财务费用/(收益) - 净额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利息支出	38,882	23,351
利息收入	(31,881)	(21,714)
净汇兑收益	527	(4,134)
其他	496	554
	<u>8,024</u>	<u>(1,943)</u>

(34)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附注四(9))	845,949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附注四(11))	178,575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15)
	<u>1,024,524</u>	<u>(15)</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投资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2,026	(2,959)

(36) 营业外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4 年	2013 年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9	441	509
政府补助	897	683	897
其他	1,657	181	1,657
	<u>3,063</u>	<u>1,305</u>	<u>3,063</u>

(37) 营业外支出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4 年	2013 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40	3,360	4,940
其他	6,766	14,168	6,766
	<u>11,706</u>	<u>17,528</u>	<u>11,706</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所得税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294
递延所得税	73,783	(104,410)
	<u>73,783</u>	<u>(104,116)</u>

将基于利润表的亏损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亏损总额	(1,676,496)	(595,56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419,124)	(148,890)
冲销以前年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73,783	43,995
不可抵税的支出	632	485
本期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	-	294
不需纳税的收入	(507)	-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282,760	-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36,239	-
本期所得税费用	<u>73,783</u>	<u>(104,116)</u>

(39) 每股亏损

(a) 基本每股亏损

基本每股亏损以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1,750,279)	491,44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000,000 千股	6,000,000 千股
基本每股亏损	<u>(0.29)</u>	<u>0.08</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每股亏损(续)

(b) 稀释每股亏损

稀释每股亏损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运输费用	87,731	76,656
支付保险费	-	25,040
销售代理费	21,119	21,520
社区服务费	20,508	20,256
技术开发费	13,870	14,244
其他	63,749	48,041
	<u>206,977</u>	<u>205,757</u>

(b)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银行存款利息	1,573	1,931
收回定期存款	20,000	-
其他	1,052	46
	<u>22,625</u>	<u>1,977</u>

四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净亏损	(1,750,279)	(491,445)
加: 资产减值准备(附注四(14))	1,024,524	(15)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四(9))	240,757	213,557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四(11))	4,537	15,2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附注四(12))	135,503	16,844
递延收益摊销(附注四(23))	(897)	(644)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4,431	2,919
财务费用 - 净额	28,078	20,094
投资(收益)/损失	(2,026)	2,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73,783	(104,410)
存货的增加	(11,473)	(57,156)
专项储备的增加	77	1,1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264,196	(298,9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268,225)	(45,298)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57,014)</u>	<u>(725,167)</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票据背书支付工程及设备款	<u>161,700</u>	<u>165,200</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995	40,64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u>(85,797)</u>	<u>(162,027)</u>
现金净减少额	<u>(22,802)</u>	<u>(121,378)</u>

(d) 现金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1	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62,974</u>	<u>85,770</u>
期/年末现金余额	<u>62,995</u>	<u>85,797</u>
加: 受到限制的存款	-	20,000
期/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u>62,995</u>	<u>105,797</u>

五 分部信息

本公司按照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五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聚酯切片、瓶级切片、短纤及中空、长丝以及 PTA。所有这些分部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主要经营地区在中国境内。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评价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可比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

由于和利息收入、利息费用、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投资(损失)/收益、所得税费用和各分部共用资产相关的资源由本公司统一使用和核算，因此未在各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五 分部信息(续)

(a) 2014年1月至6月及2014年6月30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聚酯切片	瓶级切片	短纤及中空	长丝	PTA	其他	抵消	未分配项目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792,869	1,620,962	3,072,230	157,873	-	280,489	-	-	7,924,423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	-	2,730,949	-	(2,730,949)	-	-
分部报告收入小计	2,792,869	1,620,962	3,072,230	157,873	2,730,949	280,489	(2,730,949)	-	7,924,423
分部报告毛利	(11,032)	21,763	56,527	(58,508)	(88,927)	(171,455)	-	-	(251,632)
资产减值损失	164,028	-	-	-	-	860,496	-	-	1,024,524
利息收入	-	-	-	-	-	-	-	(31,881)	(31,881)
利息费用	-	-	-	-	-	-	-	38,882	38,882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2,026	2,026
折旧费和摊销费	35,082	8,652	36,966	2,570	70,791	215,098	-	11,638	380,797
所得税费用	-	-	-	-	-	-	-	73,783	73,783
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586,876	586,876
报告分部存货, 固定资产, 除土地使用权外的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总额	582,986	255,604	1,000,277	98,770	678,558	1,782,502	-	787,478	5,186,175

五 分部信息(续)

(b) 2013年1月至6月及2013年6月30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聚酯切片	瓶级切片	短纤及中空	长丝	PTA	其他	抵消	未分配项目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066,941	1,874,412	3,038,086	390,597	32	347,923	-	-	8,717,991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	-	3,324,413	-	(3,324,413)	-	-
分部报告收入小计	3,066,941	1,874,412	3,038,086	390,597	3,324,445	347,923	(3,324,413)	-	8,717,991
分部报告毛利	(94,944)	18,207	(30,355)	(83,331)	4,565	(45,499)	-	-	(231,357)
利息收入	-	-	-	-	-	-	-	21,714	21,714
利息费用	-	-	-	-	-	-	-	23,351	23,351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	-	-	-	-	-	-	(2,959)	(2,959)
折旧费和摊销费	35,927	5,939	26,973	1,654	83,696	79,862	-	11,602	245,653
所得税费用	-	-	-	-	-	-	-	(104,116)	(104,116)
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581,860	581,860
报告分部存货, 固定资产, 除土地使用权外的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总额	785,969	240,823	876,652	236,523	889,646	1,430,774	-	699,461	5,159,848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 主要经营地区在中国境内。

本公司在数量上相对不重要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其他五个经营分部, 包括物流中心、动力中心、水务中心、热电中心以及高纤中心。这些经营分部均未在任何重要性水平上达到公司划分报告分部的数量级要求。

五 分部信息(续)

(c) 分部报告资产调节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分部存货, 固定资产, 除土地使用权外的 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总额	5,186,175	5,427,899
除存货外的流动资产	2,636,454	2,999,571
长期股权投资	586,876	584,850
在建工程	276,618	1,279,939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53,665	263,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3,783
资产总额	<u>8,839,788</u>	<u>10,629,304</u>

(d) 分部报告亏损调节表

	<u>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u>	
	2014 年	2013 年
分部报告毛利	(251,632)	(231,357)
安全生产费的变动额	(77)	(1,115)
销售费用	(120,321)	(109,521)
扣除修理费的管理费用	(265,301)	(237,459)
财务(费用)/收益 - 净额	(8,024)	1,943
扣除存货跌价准备的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1,024,524)	15
投资收益/(损失)	2,026	(2,959)
营业外收入	3,063	1,305
营业外支出	(11,706)	(17,528)
亏损总额	<u>(1,676,496)</u>	<u>(596,676)</u>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u>企业类型</u>	<u>注册地</u>	<u>法人代表</u>	<u>业务性质</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中国石化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 阳区朝阳 门北大街 22 号	傅成玉	石油、天然气勘探、 开采、销售；石油炼 制；石油化工、化纤 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 产、销售、储运；石 油、天然气管道运输； 技术及信息的研究、 开发、应用。	71092609-4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a) 母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中国石化	<u>1,166 亿元</u>	<u>-</u>	<u>-</u>	<u>1,166 亿元</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石化	<u>40.25%</u>	<u>40.25%</u>	<u>40.25%</u>	<u>40.25%</u>

(2) 合营企业情况

	<u>企业类型</u>	<u>注册地</u>	<u>法人代表</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持股 比例</u>	<u>表决权 比例</u>	<u>组织机构代码</u>
远东仪化	有限责任 公司	江苏扬州	吴高山	生产、销售二 甲苯衍生物 粗对苯二甲 酸、精对苯二 甲酸	美元 2.5 亿元	40%	40%	58665581-2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u>与本公司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中信股份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10168558-X
中国石化资产管理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71093386-8
中国石化财务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10169290-7
中信银行	中信股份之子公司	10169072-5

(4)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原材料	采购商品	中国石化及其子公司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6,557,316	91.17	5,660,824	66.99
采购原材料	采购商品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77,229	1.07	6,634	0.08
代理服务费用支出	接受劳务	中国石化及其子公司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119	100.00	10,885	100.00
建筑安装工程支出	接受劳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0,263	20.06	38,023	22.65
杂项服务费支出	接受劳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5,577	100.00	5,222	100.00
销售产品	销售产品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8,295	0.36	170,436	1.95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b)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安保基金支出	保险业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41	100.00	7,390	100.00
利息收入	存款业务	中国石化财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429	1.75	598	2.75
利息收入	存款业务	中信银行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27	1.34	365	1.68
其他收入	补偿款 (附注四(11))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7,400	100.00	-	-
利息支出	贷款业务	中国石化财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7,593	45.25	11,487	52.15
取得借款	贷款业务	中国石化财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000,000	60.66	500,000	42.86
偿还借款	贷款业务	中国石化财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900,000	74.07	300,000	74.07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向中国石化财务借入 7 笔人民币短期借款，合计人民币 2,000,000 千元，借款利率为 5.04%、5.32%及 5.40%(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借入 5 笔人民币短期借款，合计 500,000 千元，借款利率为 5.04%和 5.3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向中国石化财务归还资金人民币 1,900,000 千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归还资金人民币 300,000 千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c)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劳务薪酬	1,203	1,281
退休金供款	129	124
	<u>1,332</u>	<u>1,405</u>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中国石化财务	5,078	2,281
	中信银行	14,085	21,715
		<u>19,163</u>	<u>23,996</u>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15</u>	<u>7,094</u>
其他应收款	远东仪化	<u>138,798</u>	<u>-</u>
预付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15,000
	中国石化及其子公司	21,627	-
		<u>21,627</u>	<u>15,000</u>
应付账款	中国石化及其子公司	346,998	488,565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38	96
		<u>347,036</u>	<u>488,661</u>
其他应付款	中国石化及其子公司	1,588	1,436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4,550	40,654
		<u>26,138</u>	<u>42,090</u>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预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5,136</u>	<u>4,256</u>
短期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	<u>800,000</u>	<u>700,000</u>
应付利息	中国石化财务	<u>1,198</u>	<u>1,078</u>
应付票据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300,000</u>	<u>400,000</u>

七 或有事项

国家税务总局于2007年6月颁发国税函[2007]664号文后,本公司已按相关税务部门通知于2007年按33%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但对2006年及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差异仍存在不确定性。迄今为止,本公司未被要求追索2007年度之前的企业所得税。于2014年6月30日,该事项亦未有新进展。由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不可能可靠估计该项义务的金额,即使该项义务可能存在,因此在本财务报告中未对2007年度之前不确定的所得税差异提取准备。

八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a)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200,766</u>	<u>233,050</u>

(b) 管理层已批准但尚未签约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156,294</u>	<u>300,676</u>

八 承诺事项(续)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17	1,564
一到二年	-	117
	<u>117</u>	<u>1,681</u>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于本财务报表中未计提的关于合营公司远东仪化的投资承诺为美元 8,000 千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8,000 千元)。

(4) 对外担保承诺事项

本公司将按照其在远东仪化中的持股比例 40%为远东仪化将借入的上限为 3.5 亿美元的贷款提供担保。该担保事项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6 月 14 日审议通过。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远东仪化尚未借入任何贷款。

(5)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除部分收入及采购以美元结算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及2013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4年6月30日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234	-	234
应收款项	69,637	-	69,637
	<u>69,871</u>	<u>-</u>	<u>69,871</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	-	-
应付款项	160,231	-	160,231
	<u>160,231</u>	<u>-</u>	<u>160,231</u>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2013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231	-	231
应收款项	104,272	-	104,272
	<u>104,503</u>	<u>-</u>	<u>104,503</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82,907	-	182,907
应付款项	412,772	-	412,772
	<u>595,679</u>	<u>-</u>	<u>595,679</u>

于2014年6月30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亏损总额约4,518千元(2013年12月31日：24,559千元)。

(b)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及2013年度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续)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年利率	金额	年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	-	3.08%	2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年利率	金额	年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0.35%	62,974	0.35%	85,77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04%至 5.60%	1,865,000	1.30%至 5.32%	1,602,907

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亏损总额会增加或减少约5,771千元(2013年度:约12,171千元)。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应收票据也由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承兑,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现金流量预测，并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4年6月30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四年	四年以上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62,995	-	-	-	62,995
应收款项	2,435,720	-	-	-	2,435,720
	<u>2,498,715</u>	<u>-</u>	<u>-</u>	<u>-</u>	<u>2,498,715</u>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931,182	-	-	-	1,931,182
应付款项	1,288,659	-	-	-	1,288,659
	<u>3,219,841</u>	<u>-</u>	<u>-</u>	<u>-</u>	<u>3,219,841</u>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四年	四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05,797	-	-	-	105,797
应收款项	2,708,245	-	-	-	2,708,245
	<u>2,814,042</u>	<u>-</u>	<u>-</u>	<u>-</u>	<u>2,814,042</u>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624,446	-	-	-	1,624,446
应付款项	1,574,905	-	-	-	1,574,905
	<u>3,199,351</u>	<u>-</u>	<u>-</u>	<u>-</u>	<u>3,199,351</u>

(4) 公允价值

于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和应付款项。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2013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4,431)	(2,9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97	6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5,109)	(13,987)
	<u>(8,643)</u>	<u>(16,223)</u>
所得税影响额	-	4,056
	<u>(8,643)</u>	<u>(12,167)</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财务报表与本公司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净亏损		净资产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1,750,279)	(491,445)	5,346,286	7,096,488
差异项目及金额 -				
政府补助(a)	1,416	1,415	(31,608)	(33,024)
专项储备(b)	77	1,115	-	-
税务影响	-	-	-	-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u>(1,748,786)</u>	<u>(488,915)</u>	<u>5,314,678</u>	<u>7,063,464</u>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续)

(a) 政府补助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政府提供的补助, 按国家相关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 不属于递延收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

(b) 专项储备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 记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 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 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 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 月期间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 月期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 月期间 (元/股)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 月期间 (元/股)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 月期间 (元/股)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 间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亏损	(28.13)	(5.92)	(0.292)	(0.081)	(0.292)	(0.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亏损	(27.99)	(5.77)	(0.290)	(0.080)	(0.290)	(0.080)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资产项目:					
货币资金	62,995	105,797	(42,802)	-40%	本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出增多
应收票据	2,155,563	2,558,598	(403,035)	-16%	本期贴现了部分票据
其他应收款	163,015	7,813	155,202	1,986%	本期新增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流动资产	108,845	158,465	(49,620)	-31%	1-6 月份抵扣了部分上年末留抵增值税
固定资产	3,846,744	3,963,871	(117,127)	-3%	1-6 月份在建工程转固，同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此外固定资产正常折旧
在建工程	276,618	1,279,939	(1,003,321)	-78%	本期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在建工程转固
长期待摊费用	-	135,503	(135,503)	-100%	本期长期待摊费用因无经济价值，全额计入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3,783	(73,783)	-100%	上半年公司经营情况不佳，冲销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1) 资产负债表项目(续)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负债及股东权益项目:					
短期借款	1,865,000	1,602,907	262,093	16%	本期新增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300,000	400,000	(100,000)	-25%	本期结清了部分票据
应付账款	760,762	800,758	(39,996)	-5%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采购货款减少
预收账款	262,944	310,086	(47,142)	-15%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货款减少
其他应付款	227,897	374,147	(146,250)	-39%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设备采购款减少
累计亏损	(2,002,415)	(252,136)	(1,750,279)	694%	1 至 6 月亏损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2) 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14 年上半年	2013 年上半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7,924,423	8,717,991	(793,568)	-9%	本期销量减少
营业成本	8,046,864	8,812,475	(765,611)	-9%	本期材料成本相应减少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64	29	2,735	9431%	本期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由于实缴流转税额增加而增加
销售费用	120,321	109,521	10,800	10%	本期销货运杂费增加
管理费用	391,805	374,303	17,502	5%	本期职工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收益)	8,024	(1,943)	9,967	-513%	本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1,024,524	(15)	1,024,539	6830260%	本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投资收益/(损失)	2,026	(2,959)	4,985	-168%	本期合营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营业外收入	3,063	1,305	1,758	135%	本期收到的补贴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11,706	17,528	(5,822)	-33%	本期其他支出减少
所得税费用	73,783	104,116	(30,333)	-29%	本期冲销以前年度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半年度财务报告

[中文翻译仅供参考]

简明中期财务资料的审阅报告

致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阅刊载于第 100 至 118 页的中期财务资料，此中期财务资料包括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于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简明财务状况表与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相关中期简明综合收益表、中期简明权益变动表和中期简明现金流量表，以及主要会计政策概要和其他附注解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就中期财务资料编制的报告必须符合以上规则的有关条文以及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及列报该等中期财务资料。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阅对该等中期财务资料作出结论，并按照委聘之条款仅向整体董事会报告，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

审阅范围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 2410 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进行审阅。审阅中期财务资料包括主要向负责财务和会计事务的人员作出查询，及应用分析性和其他审阅程序。审阅的范围远较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核的范围为小，故不能令我们可保证我们将知悉在审核中可能被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发表审核意见。

结论

按照我们的审阅，我们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中期财务资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综合收益表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6	7,924,423	8,717,991
营业成本		(8,176,055)	(8,949,348)
毛(亏)/毛利		(251,632)	(231,357)
其他利润	7	3,970	2,279
销售费用		(120,321)	(109,521)
管理费用		(1,289,826)	(236,329)
其他支出		(11,196)	(17,087)
营业亏损		(1,669,005)	(592,015)
财务收入	8	31,881	25,848
财务费用	8	(39,905)	(23,905)
财务(费用)/收益-净额		(8,024)	1,943
应占合营公司利润/(亏损)		2,026	(2,959)
除所得税前亏损		(1,675,003)	(593,031)
所得税费用	10	(73,783)	104,11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期亏损		(1,748,786)	(488,915)
本期间其他综合收益 - 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期间综合费用总额		(1,748,786)	(488,91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亏损			
基本及摊薄每股亏损(人民币元)	12	(0.291)	(0.081)
股利	11	-	-

第 104 至 118 页的附注为本中期财务资料的组成部份。

第 100 至 118 页的简明中期财务资料由公司董事会于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批准并由董事代其签署。

卢立勇
董事

李建平
董事

财务状况表

	附注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13	4,130,676	5,387,194
预付租赁		153,665	263,262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586,876	584,850
递延税项资产	19	-	73,7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71,217	6,309,089
流动资产			
存货		1,332,117	1,320,644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15	2,573,459	2,893,774
银行存款		-	2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	62,995	85,797
流动资产合计		3,968,571	4,320,215
资产总计		8,839,788	10,629,304
权益			
股本	16	6,000,000	6,000,000
股份溢价	16	518,833	518,833
其他储备	17	230,246	230,169
留存收益		(1,434,401)	314,462
权益合计		5,314,678	7,063,464
负债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1	60,021	61,333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20	1,600,089	1,901,600
借款	18	1,865,000	1,602,907
流动负债合计		3,465,089	3,504,507
负债合计		3,525,110	3,565,840
权益和负债总计		8,839,788	10,629,304
净流动资产		503,482	815,708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5,374,699	7,124,797

第 104 至 118 页的附注为本中期财务资料的组成部份。

第 100 至 118 页的简明中期财务资料由公司董事会于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批准并由董事代其签署。

卢立勇
董事

李建平
董事

权益变动表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其他储备 人民币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币千元	权益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余额	6,000,000	518,833	230,169	314,462	7,063,464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综合费用总额	-	-	-	(1,748,786)	(1,748,786)
专项储备提取 (附注17)	-	-	77	(77)	-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6,000,000	518,833	230,246	(1,434,401)	5,314,678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余额	4,000,000	2,518,833	228,802	1,765,848	8,513,483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综合费用总额	-	-	-	(488,915)	(488,915)
专项储备提取 (附注17)	-	-	1,115	(1,115)	-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4,000,000	2,518,833	229,917	1,275,818	8,024,568

第104至118页的附注为本中期财务资料的组成部份。

现金流量表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经营产生的现金		(257,014)	(724,873)
- 已付利息		(37,068)	(20,877)
- 已付所得税		-	(294)
经营活动使用净现金		(294,082)	(746,044)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 购买不动产、工厂及设备		(11,530)	(122,659)
- 出售不动产、工厂及设备所得款		1,202	1,074
- 已收利息		1,625	1,059
- 已收政府补助		1,000	918
- 银行存款的变动		20,000	(20,000)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净现金		12,297	(139,608)
融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 借款所得款		3,295,411	1,357,724
- 偿还借款		(3,035,088)	(595,128)
融资活动产生净现金		260,323	762,5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21,462)	(123,056)
一月一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结余		85,797	162,027
汇兑(损失)/利得		(1,340)	1,678
六月三十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结余	14	62,995	40,649

第 104 至 118 页的附注为本中期财务资料的组成部份。

简明中期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中文翻译仅供参考]

1 一般资料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主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生产和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

本公司是在中国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总部注册地址为中国江苏省仪征市。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本公司于1994年3月、1995年1月和1995年4月分别发行1,000,000,000股H股、200,000,000股A股和400,000,000股新H股。本公司的H股和新H股分别于1994年3月29日和1995年4月2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A股于1995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除另有说明外,本简明中期财务资料以人民币为单位。本简明中期财务资料已经在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刊发。

本公司于2014年5月27日接到最终控股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的通知,因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准备筹备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重组涉及中国石化集团下属的石油工程板块的相关业务和资产,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28日起停牌。截至本报告日,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案尚在讨论中。

本简明中期财务资料已经审阅,但未经审核。

2 编制基础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简明中期财务资料已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本中期简明财务资料应与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该财务报表是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1 持续经营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公司产生净亏损人民币1,748,786千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的累计亏损为1,434,401千元。本公司考虑了未来经营活动中持续取得净现金流入的能力、尚未使用的银行信贷额度约9.35亿元以及附注一所述本公司拟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管理层及董事确信在2014年6月30日后的十二个月内能够清偿到期的债务或进行再融资,因而本公司仍按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中期财务资料。

3 会计政策

编制本简明财务资料所采用之会计政策与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见有关的年度财务报表)一致，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a) 本公司采用的于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后开始的会计期间生效的新准则和对现有准则的修订及理解。

以下于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开始的财政年度首次生效且具有强制性的新准则及对现有准则的修订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

对国际会计准则第36号的修改「资产减值」中有关可收回金额的披露。此修改针对有关已减值资产，若其可收回金额是根据公允价值减销售成本计算时，该可收回金额的资料披露。本公司于2014年6月30日对相关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对可收回金额也进行了相应的披露。

以下于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开始的财政年度首次生效且具有强制性的新准则和对现有准则的修订及解释对本公司没有重大影响：

对国际会计准则第32号的修改「金融工具：呈报」有关资产与负债的对销。此修改为国际会计准则第32号「金融工具：呈报」的应用指引，并澄清了在资产负债表中对销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若干规定。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解释公告第21号。这是对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准备、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的解释。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载列确认负债的标准，其中一项标准为规定主体因为一项过往事件而产生现有债务(称为债务事件)。此解释澄清了产生支付征费负债的债务事件指在相关法例中触发支付征费的活动。

以下于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开始的财政年度首次生效且具有强制性的新准则和对现有准则的修订及解释，但目前与本公司无关：

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0、12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 27号的修改「投资主体的合并」

对国际会计准则第39的修改「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 衍生工具的替代

(b) 没有于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开始的财政年度尚未生效并且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准则和对现有准则的修订及解释。

没有其他尚未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一解释公告而预期会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

4 估计

编制中期财务资料要求管理层对影响会计政策的应用和所报告资产和负债以及收支的数额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实际结果或会与此等估计不同。

在编制此等简明中期财务资料时，管理层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时作出的重大判断和估计不确定性的关键来源，与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所应用的相同。

5 分部信息

本公司根据业务(产品和服务)成立之分部进行经营管理。本公司以与向本公司最高管理层就资源分配和业绩考评的内部报告信息相一致之基础,确定了五个生产及销售以下产品的报告分部:聚酯切片、瓶级切片、短纤和中空、长丝及精对苯二甲酸(「PTA」)。鉴于本公司主要是在中国境内经营,故并无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a) 分部经营成果和资产

为了达到业绩考评和分部间合理分配资源的目的,本公司最高管理层根据以下基础监督每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和资产:

分部资产仅指物业、厂房及设备和存货。

收入和费用按照各分部实现的销售收入和发生的相关费用或归属于分部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分配至报告分部。然而,除报告分部间销售外,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协助包括应占资产并未计量在内。

用于衡量报告分部之利润的指标为「毛(亏)/毛利」(含分部间毛利)。

除收到「毛(亏)/毛利」(含分部间毛利)的分部信息外,管理层还会被提供关于销售收入(含分部间销售),折旧及摊销和减值损失的分部信息。分部间销售按市场价格定价。

5分部信息(续)

(a) 分部经营成果和资产(续)

向本公司最高管理层提供的用于本期分部间资源分配和业绩考评的信息列示如下：

	聚酯切片		瓶级切片		短纤及中空		长丝		PTA		其他 #		合计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对外部客户的销售收入	2,792,869	3,066,941	1,620,962	1,874,412	3,072,230	3,038,086	157,873	390,597	-	32	280,489	347,923	7,924,423	8,717,991
分部间销售收入	-	-	-	-	-	-	-	-	2,730,949	3,324,413	-	-	2,730,949	3,324,413
报告分部收入	2,792,869	3,066,941	1,620,962	1,874,412	3,072,230	3,038,086	157,873	390,597	2,730,949	3,324,445	280,489	347,923	10,655,372	12,042,404
对外部客户的毛(亏)/毛利	(11,032)	(94,944)	21,763	18,207	56,527	(30,355)	(58,508)	(83,331)	-	2	(171,455)	(45,499)	(162,705)	(235,920)
分部间利润	-	-	-	-	-	-	-	-	(88,927)	4,563	-	-	(88,927)	4,563
报告分部(亏损)/利润	(11,032)	(94,944)	21,763	18,207	56,527	(30,355)	(58,508)	(83,331)	(88,927)	4,565	(171,455)	(45,499)	(251,632)	(231,357)
折旧及摊销	35,082	35,927	8,652	5,939	36,966	26,973	2,570	1,654	70,791	83,696	215,098	79,862	369,159	234,051
减值损失	164,028	-	-	-	-	-	-	-	-	-	860,496	-	1,024,524	-
于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报告分部资产	582,986	785,969	255,604	240,823	1,000,277	876,652	98,770	236,523	678,558	889,646	1,782,502	1,430,774	4,398,697	4,460,387

低于数量化最低要求的分部收入主要来自五个经营分部，包括物流中心，动力中心，水务中心，热电中心及高纤中心。该等分部均未符合厘定报告分部之数量化最低要求。

5 分部信息(续)

(b) 报告分部收入、亏损、资产及其他重要事项的调节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收入		
报告分部收入	10,655,372	12,042,404
分部间收入抵销	(2,730,949)	(3,324,413)
	7,924,423	8,717,99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亏损		
报告分部亏损	(251,632)	(231,357)
其他收入	3,970	2,279
销售费用	(120,321)	(109,521)
管理费用	(1,289,826)	(236,329)
其他支出	(11,196)	(17,087)
财务(费用)/收入-净额	(8,024)	1,943
应占合营公司利润/(亏损)	2,026	(2,959)
	(1,675,003)	(593,031)

5 分部信息(续)

(b) 报告分部收入、亏损、资产及其他重要事项的调节(续)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折旧及摊销		
报告分部折旧及摊销	369,159	234,051
未分配折旧及摊销	11,638	11,602
	380,797	245,653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报告分部资产	4,398,697	4,898,663
未分配资产	766,384	529,236
	5,165,081	5,427,8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8,253	2,201,834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2,573,459	2,893,774
银行存款	-	2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2,995	85,797
	8,839,788	10,629,304

6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是指扣除增值税和任何折扣及退回后销售予顾客的货品销售金额。

7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政府补助	2,312	2,098
其他	1,658	181
	3,970	2,279

8 财务收入及费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利息收入	31,881	21,714
净汇兑收益	-	4,134
财务收入	<u>31,881</u>	<u>25,848</u>
利息支出	(38,882)	(23,351)
净汇兑损失	(527)	-
其他	(496)	(554)
财务费用	<u>(39,905)</u>	<u>(23,905)</u>
财务(费用)/收入	<u>(8,024)</u>	<u>1,943</u>

9 营业亏损

财务资料中列示的营业项目数额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存货成本	8,044,803	8,949,348
折旧	376,827	224,571
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减值损失	1,024,524	-
预付租赁摊销	3,970	4,238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之损失净额	4,431	2,919

10 所得税费用

综合收益表中的所得税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当期所得税		
- 以前年度少提准备	-	294
递延所得税	<u>73,783</u>	<u>(104,410)</u>
	<u>73,783</u>	<u>(104,116)</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中国所得税金额是按有关的税务规定估计的应纳税所得额的25%(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25%)计算。由于本公司在香港及境外并无业务，故并不需计提香港利得税或境外所得税。

根据本公司会计政策，递延所得税资产仅可在未来很可能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情况下方能确认。本公司管理层考虑到近两年以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均存在大额亏损的情况以及未来市场不确定性等重大因素的影响，认为本公司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因此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冲销了递延所得税资产73,783千元。

11 股利

本公司董事会并未提议派发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股利(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12 每股亏损

(a) 基本每股亏损

基本每股亏损是按照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亏损及按期内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b) 摊薄每股亏损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均无具有摊薄性的潜在普通股存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亏损	(1,748,786)	(488,915)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股数	6,000,000,000 股	6,000,000,000 股
基本及摊薄每股亏损(人民币元)	(0.291)	(0.081)

13 物业、厂房及设备

	物业、厂房及设备 人民币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币千元	其他无形资产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账面金额	4,099,374	1,279,939	7,881	5,387,194
增置	995,732	170,986	178,575	1,345,293
处置变卖	(32,503)	-	-	(32,503)
转入固定资产	-	(1,174,307)	-	(1,174,307)
折旧	(376,260)	-	(567)	(376,827)
计提减值损失	(839,599)	-	(178,575)	(1,018,174)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账面金额	3,846,744	276,618	7,314	4,130,676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账面金额	3,495,550	1,870,881	24,682	5,391,113
增置	73,553	180,926	-	254,479
处置变卖	(2,256)	-	-	(2,256)
转入固定资产	-	(73,553)	-	(73,553)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	(152,347)	-	(152,347)
折旧	(213,558)	-	(11,013)	(224,571)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账面金额	3,353,289	1,825,907	13,669	5,192,865

鉴于2014年第二季度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快速上涨,本公司聚酯切片产品的毛利水平急剧下降。本公司于2014年6月30日对聚酯切片事业部的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估计,对其计提了减值准备164,028千元。可收回金额根据该等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折现率为13%。该减值损失的确定也参考了在中国注册的独立评估师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评估结果。

此外,鉴于1,4-丁二醇产品价格受煤化工产品冲击以及严重的产能过剩的影响从2014年4月开始持续大幅度下跌,同时由于工艺路线原因所需的原料价格过高导致单位生产成本在市场上缺乏竞争力,本公司于2014年6月30日对1,4-丁二醇事业部马来酸酐生产装置和1,4-丁二醇生产装置进行了减值测试,同时决定对预计无法产生效益的1,4-丁二醇生产装置予以停产。根据对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计提了减值准备1,024,524千元。可收回金额根据该等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折现率为13%。该减值损失的确定也参考了在中国注册的独立评估师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评估结果。

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现金	21	27
于关联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原存款期少于三个月的存款余额：		
—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中国石化财务」)	5,078	2,281
— 中信银行	14,085	21,715
于中国境内第三方银行原存款期少于三个月的存款余额	43,811	61,774
	62,995	85,797

15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116,234	133,446
应收票据	2,155,563	2,558,598
应收关联方 — 贸易款	21,642	22,094
	2,293,439	2,714,138
其他应收款、订金及预付账款	142,115	180,930
应收关联方 — 非贸易款	138,798	-
	280,913	180,930
减：坏账准备	(893)	(1,294)
	280,020	179,636
	2,573,459	2,893,774

销售一般通过现金方式进行。信贷一般只会在经过商议后，给予拥有良好历史记录的主要客户。

于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于发票日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关联方 — 贸易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六个月以内	2,293,034	2,710,430
六个月至十二个月以内	405	3,708
	2,293,439	2,714,138

16 股本及股份溢价

	股份数目 (千计)	普通股 人民币千元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0	6,000,000	518,833	6,518,833
于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	4,000,000	2,518,833	6,518,833

17 其他储备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本公司须提取安全生产费相关的专项储备，计提依据为特定化工产品的营业额。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从留存收益中结转人民币 77 千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1,115 千元)作为安全生产费相关的专项储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内，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或任意盈余公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18 借款

	2014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流动 - 信用借款	1,865,000	1,602,907

借款的变动分析如下：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期初结余	1,602,907
借贷所得款	3,295,411
偿还借款	(3,035,088)
汇兑损失	1,770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期末结余	1,865,000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借款利息费用为人民币38,882千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23,351千元)。

本公司有以下未动用借款额度：

	2014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浮动利息：	935,000	550,000

该等借款额度用于帮助营运资本的融资及对长期资产的持续投资。

本公司并未面临任何债务抵押负债。本公司有足够的空间使其满足现有的借款协议。本公司有足够的营运资本及未动用的融资额度来支持其经营活动及持续投资。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一月一日期初结余	73,783	312,039
计入当期利润	(73,783)	104,410
六月三十日期末结余	-	416,449

20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2014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应付账款	671,534	617,927
应付关联方 — 贸易款	652,172	892,917
	1,323,706	1,510,844
应付关联方 — 非贸易款	27,336	43,168
其他应付款及预提费用	249,047	347,588
	276,383	390,756
	1,600,089	1,901,600

应付账款及应付关联方 — 贸易款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4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三个月以内	1,071,615	1,439,947
四个月至六个月	226,460	29,946
七个月至十二个月以内	8,323	24,458
十二个月以上	17,308	16,493
	1,323,706	1,510,844

21 递延收益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于一月一日	61,333	55,103
本期间收到的政府补助	1,000	918
本期间于综合收益表中确认的收益	(2,312)	(2,098)
于六月三十日	60,021	53,923

22 或有负债

国家税务总局于二零零七年六月颁发国税函[2007]664号文后，本公司已按相关税务部门通知，于二零零七年按33%的税率及于二零零八年及以后年度按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但对二零零六年及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差异仍存在不确定性。迄今为止，本公司未被要求额外支付二零零七年度之前的企业所得税。于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该事项亦未有新进展。由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不能可靠估计该项义务的金额，即使该项义务可能存在，因此在中期财务资料中未对二零零七年度之前不确定的所得税差异提取准备。

23 承担

(a) 资本承担

资本承担主要为建造建筑物、厂房、机器及采购设备的资本性支出承诺。于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于中期财务资料中未计提的资本承担列示如下：

	2014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已获授权且已签约	200,766	233,050
已获授权但未签约	156,294	300,676
	357,060	533,726

(b) 投资承担

于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于中期财务资料中未计提的有关于合营公司远东仪化的投资承担为美元8,000千元(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8,000千元)。

24 关联人士交易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中国石化及中国中信集团公司(原「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被视为关联人士是因为他们对本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能够控制或重大影响。

中国石化财务、中信银行、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中国石化的其他附属公司、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及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的其他附属公司及合营公司亦被视作为关联人士是因为他们共同受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中国石化或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中国中信集团公司于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成立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双方签订重组协议，据此中国中信集团公司已将所持本公司股份720,000,000股于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转让予中信股份。

本公司及其他合营方能够对远东仪化行使共同控制，因此远东仪化被视为本公司关联方。

(a) 采购货物及服务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采购货物：		
-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	6,557,316	5,660,824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包括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	77,229	6,634
保险费用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包括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	341	7,390
服务费：		
- 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	1,119	10,885
建造与检修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包括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	10,263	38,023
杂项服务费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包括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	5,577	5,222
合计	6,651,845	5,728,978

24 关联方交易(续)

(b) 销售货物及服务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销售货物: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包括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	28,295	170,436
利息收入:		
-中国石化财务	429	598
-中信银行	327	365
杂项收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包括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	7,400	-
合计	36,451	171,399

(c) 其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利息支出:		
-中国石化财务	17,593	11,487
收到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	2,000,000	500,000
偿还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	1,900,000	300,000

24 关联方交易(续)

(d) 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于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为人民币1,332千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1,405千元)，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4年 人民币千元	2013年 人民币千元
日常在职报酬	1,203	1,281
退休金供款	129	124
	1,332	1,405

(e) 销售或采购货物或服务产生的期终结余

	2014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银行存款		
-中国石化财务	5,078	2,281
-中信银行	14,085	21,715
	19,163	23,996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	21,627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包括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	138,813	22,094
	160,440	22,094
应付关联方款项：		
-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	348,586	490,001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包括中国石化及其附属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	329,724	445,006
-中国石化财务	1,198	1,078
	679,508	936,085
来自关联方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	800,000	700,000

(f) 担保

根据联合授信合约，远东仪化将被提供期限五年，共计上限3.5亿美元的贷款。本公司与百慕达远东新世纪(控股)公司(「远东新世纪」)将按照其在远东仪化中的持股比例作出相对的担保。基于本公司和远东新世纪于2013年5月13日在远东仪化的持股比例，本公司和远东新世纪将分别为远东仪化在该授信额度下取得的百分之四十和百分之六十的贷款提供担保。截止2014年6月30日，远东仪化没有发生任何贷款。

十、备查文件

下列文件于2014年8月25日（星期一）后完整备置于本公司法定地址，以供监管机构以及股东依据法规或本公司章程在正常工作时间查阅：

1. 董事长、总经理亲笔签署的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的半年度报告原本；
2. 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亲笔签字并盖章的本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3. 本公司章程；
4. 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订，除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外，两个文本若出现解释上的歧义时，以中文本为准。